

《大安市四棵乡建设村村庄规划（2023—2035 年）》

成果公告

2024 年 11 月 29 日，《大安市四棵乡建设村村庄规划（2023—2035 年）》经大安市人民政府批复（大政函〔2024〕16 号），现根据相关规定，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为建设村村域全部国土空间，包括 4 个自然屯，分别为前太平山屯、后太平山屯、西太平山屯和万宝山屯，规划总面积 2427.06 公顷。

二、规划期限

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3—2035 年，规划基期年为 2022 年，近期至 2025 年，远期至 2035 年。

三、规划目标

落实上位规划，夯实农业基础，发挥建设村优势，因地制宜，规划期内，建设村打造以规模化粮食种植和农产品加工为主的现代农业示范村。到 2035 年，严格落实耕地保有量、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、村庄建设用地规模等指标，以完善基础设施和农村公共服务设施为抓手，将村庄打造成为配套设施完善、人居环境优美的宜居村庄。

四、规划主要内容

（一）空间底线管控

规划至 2035 年，建设村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9732.50 亩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8707.10 亩，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231.07 公顷，村庄建设边界面积控制在 60.06 公顷内，历史文化保护线规模为 5.69 公顷。

（二）产业发展引导

引导水稻和玉米规模化种植，利用西部土地开发整理的有利契机打造高标准农田，采用“合作社+种植户、养殖大户”的经营模式，通过各类新型经营主体，提高亩均生产效益；积极推进牛、猪、羊等养殖数字化规模管理和经营，种养结合实现联动发展；鼓励村庄适度发展农产品加工业，延伸农业产业链条。

（三）设施布局规划

道路交通设施。落实上位规划和交通行业规划中提出的公路新改建建设项目。居民点内部主要道路红线宽度 7.5—14 米，次要道路红线宽度 5.5—10 米，道路建议采用沥青路面，道路断面形式为单幅路。

公共服务设施配套。落实上位规划，在保留现状公共服务设施基础上，根据《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》的要求，同时考虑村庄发展和村民需求进行统筹设置，规划新增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1 处，满足餐饮、文娱、健身、医疗保健功能，位于前太平山屯国道 232 南侧。

公用设施。落实上位规划，在保留现状公用设施基础上，结合村庄实际需求进行统筹设施，规划污水就近就地实现农村生活污水资源

化利用，规划在村域南部布置小型排水泵站 1 处。

安全和防灾设施。规划在村委会建设微型消防站，在便民农家店、广场等村庄公共场所配置干粉灭火器，主要道路系统作为消防疏散通道。

（四）村庄风貌管控指引

确定建设村风貌定位为“油入田景、稻黄水碧”的新农村。加强村庄风貌特色、公共空间设计、绿化景观、乡村建筑形式、乡村建筑色彩等引导。

（五）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

规划期内，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、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和查干湖流域生态治理项目。

（六）近期项目规划

规划近期，落实上位规划安排的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、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项目，开展人居环境整治项目。

附件：

1. 《大安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 18 个村庄规划成果的批复》（大政函〔2024〕16 号）
2. 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
3.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
4. 重点建设区域总平面图

大安市四棵树一乡人民政府

2024 年 12 月 3 日